#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 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 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截至 2023 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数量 238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2,272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836 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业务总收入 34.8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675 家,审 计收费总额 6.63 亿元,涉及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13家。

#### (二)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资质、业务信息、诚信记录等方面进行审查,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 二、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 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审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经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资质、业务信息、诚信记录等方面进行审查,认为其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2023年4月8日,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年报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沟通会议,对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人员安排、重要时间节点、审计重点、关键审计事项、审计结论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 3、2024年4月14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等议 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24日